

晋政地〔2022〕88号

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深沪镇2022年度 第一批次农村住宅农用地转用的批复

深沪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申请2022年度第一批次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农用地转用的请示》（晋深政〔2022〕1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将你镇辖区内的集体农用地0.0472公顷（旱地0.028公顷、其他农用地0.0192公顷）转为建设用地。农用地转用列入我市2021年度农村住宅农用地转用计划指标。

二、本批次集体农用地转用涉及的村、地类及面积具体为：科任村旱地0.028公顷、其他农用地0.0072公顷；华海村其他

农用地 0.012 公顷。

三、涉及补偿安置，按照有关规定办理。

四、请你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向该批次申请对象提供建设用地，并按规定做好备案工作。

此复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

2022 年 4 月 5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，晋江市民政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卫生健康局、城市管理局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4 月 5 日印发